

陕西省重点产业链政策宣贯专题

研讨活动采购合同



采购方（甲方）：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供应方（乙方）：陕西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2022年12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就重点产业链政策宣贯专题研讨相关合作事宜，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作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概述

- 1.项目名称：陕西省重点产业链政策宣贯专题研讨活动
- 2.合同甲方：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以下简称甲方）
- 3.合同乙方：陕西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乙方）
- 4.项目完成期：乙方需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提交合同成果。
- 5.合同总价款：人民币 98000.00 元整（人民币：玖万捌仟元整），合同价款包括了乙方完成本项目和合同条款确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费用，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该价款为含税固定价，乙方不得提出费用增加请求。

第二条 项目的配合与责任

1、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陕西省重点产业链政策宣贯专题研讨活动。

(2) 甲方有权监督项目执行过程，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工作，以确保本项目保质按时完成。

2、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开展工作前，需跟甲方沟通，掌握项目背景。

2.乙方需严格遵守项目进度，确保项目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3.乙方在开展工作中，随时接受甲方监督。

4.乙方应负责履行合同期间乙方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

人身及财产安全等相关工作，造成损害的，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5.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其他义务。

第三条 项目需求

- 1.乙方应组织相应专家团队开展本次研讨活动。
- 2.双方安排专人，负责项目过程中的信息沟通与联络，确保项目按计划进度实施。
- 3.项目结束应交付项目报告（纸质版与电子版）。
-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执行过程中收集到的任何信息进行任何形式的公开披露。

第四条 款项结算

1.合同签订后，收到乙方开具发票的 10 个工作日内，全额付款；

2.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行：中国银行西安南郊支行

开户名称：陕西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账号：1036 2413 6091

3.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付款延误，甲方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

4.乙方应确保本合同所指定账户为本合同唯一收款账户，应确保该账户的稳定性与准确性，乙方变更账户信息的，应提前十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付款迟延或付款错误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一经生效，不得擅自变更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终止合同的，需双方协商一致按规定履行相应



的手续。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形成的任何工作成果均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用途，否则甲方保留进一步追诉权利。

第七条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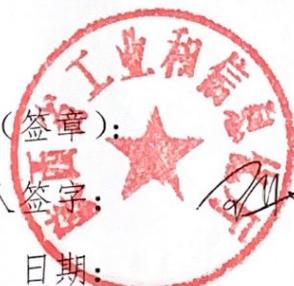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



乙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3/12/13

王伟

61019401025467